

中长期合同制度开创了煤炭产运需有效衔接的局面,是煤炭供应的压舱石、稳定器。但目前,签约不规范、履约不诚信等现象屡见不鲜,对执行效果造成不利影响——

煤炭中长期合同如何“真履约”?

■ 本报记者 朱妍

“记得2012年,煤炭市场萎缩,需求减少,煤价一路下跌,秦皇岛港5500大卡动力煤从每吨770元降至560元左右,2015年最低时只有370元,差价高达400元。2016年煤价回升,相比低谷又涨了300多元。类似大起大落的情形,在2017年之前经常出现,直到建立中长期合同制度,形势逐渐趋于平稳。哪怕去年10月,现货一度涨到600多元,中长期合同价格也没超过540元/吨。”中国煤炭工业协会新闻发言人张宏日前的一段话,用实实在在的数字,说明了煤炭中长期合同发挥的有效作用。

作为煤炭供应的压舱石、稳定器,中长期合同制度对产运需三方均有利。但据国家发改委近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做好2021年煤炭中长期合同签订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个别企业仍存在“对诚信履约承诺的认识和重视程度不足,承诺签订进度较为滞后”等行为。记者还了解到,在近期召开的多场煤炭供需形势会议上,中长期合同履约亦是多方关注的议题。诚信履约,如何真正落实到位?

存在“小合同签订”“约束力不强”等状况

目前,2021年中长期合同基本完成签订,保障履约成为眼下重点工作。据多位业内人士证实,在履约状况向好的同时,部分乱象依然难止。

“诚信履约的前提是把合同签实,诸如‘小合同签订’等情况却长期存在。”一位业内资深人士告诉记者,比如某企业上一年度中长期合同量100万吨,对应匹配100万吨运力。企业今年想拿150万吨运力,新合同可能会故意按200万吨来签。“实际上,中长期合同运量可能根本达不到150万吨,多余运力就用于现货买卖,这是典型的违规操作。”

该人士还称,部分所谓的“供方”实

为贸易商、代发户,手上并无煤炭资源,更多是借此方式多占运力。需方并未真正享受到中长期合同价格,还得按照市场价买煤,自然无法保证履约。“这部分体量看似不大,一笔合同可能也就10万、20万吨,但以市场煤的交易占用长协煤的运力,在一定程度上耗费国家资源,尤其是运力紧张时段,更应集中起来给真正有需要的企业。”

除了受签约影响,履约环节自身也有瑕疵。中国煤炭工业协会早前发布的《2020年前10个月全国煤炭经济运行情况》就指出,中长期合同“约束力不强”等问题。具体而言,“在煤炭价格下行阶段,下游用户执行煤炭中长期合同的积极性、主动性明显下降,部分企业无视合同监管要求,拒不执行中长期合同,使长协合同兑现困难。”

“部分企业生产装置为供热机组,耗煤量受季节影响大。非供暖季采购量较小,无法履约完成合同量;到了供暖季,又出现合同量采购等现象,造成全年合同履约不均。”西北某地发改委系统人士举例称。

受价格波动等影响大且缺乏有力惩戒措施

按照国家发改委要求,中长期合同不仅要“早签、多签、签实”,还要按照“基准价+浮动价”机制,切实做到“有量有价”。签约不规范、履约不诚信的乱象,因何而起?

“中长期合同兑现涉及产运需三方,缺一不可。但在执行中,部分需方缺乏自律,市场供应宽松时‘挑肥拣瘦’,供应一紧张又‘饥不择食’,甚至有企业利用国家应急保供机制,挤压其他正常履约企业的运力等资源,影响合同执行。”上述人士认为,意识不强的背后,价格为核心影响因素。“从合同谈判、签订再到信息上报需要

一定过程,当初谈判的市场状况与合同执行时可能存在差别,市场变了,企业心态难免跟着波动。特别是与市场价出现较大落差时,即便合同签订,利益‘受损’一方也有可能抗拒执行。”

针对履约不力的企业,目前也缺乏行之有效的惩戒措施。“自打入职以来,有个长期困扰我的问题就是,为什么有了合同,相关条款也很清晰,对履约不力的一方却难有强有力的惩罚?”某大型煤企销售公司相关人士直言,主管部门虽反复强调要强化合同履约监管,一直以来却没有能够真正戳到违约者“痛处”的惩戒措施,“仅靠约谈等手段,我认为力度远远不够。”

上述人士进一步称,监管必须以真实、详细的数据作为基础,且需要长期跟踪、掌握履约动态。“然而,这些数据长期由企业自行梳理上报,由于合同量大、企业数量多,履约过程很难完全公开透明。面对海量信息,主管部门也难以一笔一笔核实,客观上给监管增加难度。”

首次引入中长期合同诚信履约承诺机制

记者了解到,为规范履约,国家发改委于今年首次引入煤炭中长期合同诚信履约承诺机制,供需双方在全国煤炭交易中心线上签订履约承诺,主动接受信用监管,并由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归集合同履约信息。一旦未达到履约要求或违约内容,自愿接受国家发改委通报、公示等信用惩戒措施,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通知》再次强调重视诚信履约的签订,“限期内完成承诺签订的,将在产运需衔接、应急保供工作中给与优先保障”。

据知情人士透露,国家能源集团、中煤集团等多家大型煤企均已完成签订,但同时,也有部分企业对此重视不足。“诚信履约承诺是合同履行信用监管的重要组成

部分,也是煤炭领域信用体系建设的有益探索和实践。合同前期怎么签订、后期怎么执行,统一拿到平台上坐实,买卖双方、行业主管、运输部门等均一目了然。产运需全程公开透明,不仅有利于规范签约、规范运行,还可以提供详实有效的数据,让监管有据可循。”

国家铁路集团货运部主任庄河在早前表示,铁路部门将加大对中长期合同的支持力度。对于企业主观原因,导致2020年中长期合同铁路运量兑现率低于50%的不诚信情况,根据违约程度减少2021年合同

运量;对于2020年中长期合同兑现率高、淡旺季均衡发力的供需客户,优先配置并增加铁路运量。

中电联燃料分会副秘书长叶春认为,可适当引入市场化激励机制,建立履约率与资源开发、运力保障等激励措施挂钩的机制,对履约率高的企业给予正向激励,形成奖优罚劣的市场环境。“结合履约评价结果,加强电煤中长期合同清单动态管理,及时剔除占运力合同、未实际签订经济合同的不完整合同,将运力等转移给履约率高、信誉好的合同主体。”

短评

向失信行为“亮剑”

■ 于孟林

“十三五”期间,煤炭中长期合同制度不断健全,“基准价+浮动价”价格机制得到广泛认可,签约履约率稳步提升,产运需各方有效衔接。实践证明,煤炭中长期合同为推动上下游行业持续健康发展、促进煤炭市场供需平衡、保障全国煤炭稳定可靠供应和能源安全发挥了重要作用。

但毋庸讳言,在履约的过程中,因某些企业对诚信履约的认识和重视程度不足,失信行为时有发生,一些原本应皆大欢喜的订单最终变成了“糟心订单”。

提高履约率是推动煤炭中长期合同制度健康稳步发展的关键。当前,在履约过程中出现失信行为的原因主要有两个:一是某些企业利欲熏心、目光短浅,在“诚信”与“利益”之间做了错误选择;二是管理失范、监督缺位、违规成本低,让某些企业不仅有失信的空间,也有失信的胆量。

煤炭中长期合同是煤炭市场走向成熟的标志,符合完善我国社会主义市

场的基本要求,是产运需各方锁定市场预期、产业预期,共同抵御风险的多赢举措,必须长期坚持。为规范履约,国家发改委于今年首次引入煤炭中长期合同诚信履约承诺机制,供需双方在全国煤炭交易中心线上签订履约承诺,主动接受信用监管,并由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归集合同履约信息。

煤炭中长期合同的诚信履约承诺,是煤炭领域信用体系建设的有益探索和实践,各有关方面要充分认识到签订诚信履约承诺的重要意义,认真组织开展承诺签订工作。“罗马不是一天建成的”。推进煤炭领域信用体系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下一步更应在落细、落小、落实上下功夫。主管部门要立足顶层制度设计,夯实信用监管体系法治根基,把该打的板子狠狠打下去,及时向失信行为“亮剑”,使相关企业不敢失信、不能失信、不愿失信,又要拓展守信联合激励机制,让守信企业处处受益,进而汇聚起诚实守信、履约践诺的正能量。

资讯

辽宁:“十四五”煤炭年产能3500万吨以上

本报讯 辽宁省日前发布的《辽宁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要促进煤炭清洁生产和煤炭行业高质量发展,保持省内煤炭年产能3500万吨以上。

加快煤炭储备能力建设。严格落实最低最高库存制度,根据调入煤炭通道情况动态调整煤炭储备规模。通过政府政策引导和市场化手段,推动符合条件的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加强煤炭消费地、铁路交通枢纽、主要中转港口等地的煤炭储备能力建设。督促指导煤炭生产、经营、消费企业保持合理库存,不断提高煤炭稳定供应和应急保障能力。加快蒙东输煤通道升级改造,提高煤炭输入能力。(宁靖)

大秦线展开为期25天集中修施工

本报讯 日前,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公司对外称,从4月6日起,“中国重载第一路”大秦线展开为期25天的集中修施工。此次施工,在有效消除春运高负荷运输造成的线路疲劳基础上,将大幅提升线路设备质量,为提升运输安全保障力、促进大秦线运输增量创造良好条件。

为保证大秦线运输与施工协调推进,实现双赢,太原局集团公司调度部门组织管内各线均衡运输,提高日班计划兑现率;机务部门指导乘务员达标运行,压缩运行时间,为畅通运输提供保障。集中修施工期间,大秦线日运量预计保持在100万吨以上。大秦铁路作为我国西煤东运的重要通道,承担着全国26个省、市、自治区及全国六大电网、五大发电公司的煤炭运输任务。(张炯 李昱)

疆煤外运通道将军庙至淖毛湖铁路开工

本报讯 近日,将军庙至淖毛湖铁路项目正式开工,进入实质建设阶段。将军庙至淖毛湖铁路位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和哈密市,总投资103.6亿元,全长429.884公里,设计时速120公里,计划于2023年9月竣工。线路东端自红淖铁路白石湖站引出,沿天山北麓向西,经伊吾、巴里坤、木垒、奇台四县及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端与乌将铁路相接,连通兰新铁路、额哈铁路,形成出疆北部新通道。该铁路为京津冀—西北通道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准东、三塘湖、淖毛湖等矿区建设开发的重要基础设施,也是疆煤外运的重要通道及煤化工产品外运的集运线路。(林轩)

图片新闻

国内首台煤矿长距离斜井敞开式岩石掘进机下线



近日,由延长石油集团、中煤三建、中铁十五局和铁建重工共同打造的DZ823敞开式岩石掘进机(TBM)在铁建重工长沙第二产业园下线,标志着敞开式TBM将首次用于煤矿长距离斜井掘进工程,开创了煤矿斜井采用敞开式TBM施工先例。该设备开挖直径7.13米,整机长度160米,装机功率3800千瓦,将用于榆林可可盖矿井及选煤厂项目。

据介绍,敞开式TBM具有施工安全性好、掘进速度快、成巷质量高等特点。黄杰 李振柏 图/文

用政策倒逼现代煤化工减碳

■ 霍婧 赵卫东

现代煤化工,是以煤炭为主要原料、以生产清洁能源和化工产品为主要目标的现代化煤炭加工转化产业。

近年来,我国现代煤化工行业稳步发展,煤制油、煤制烯烃及其衍生物、煤制天然气、煤制二甲醚、煤制乙二醇等一批煤基化学品和燃料的示范项目陆续建设和投产。据统计,截至“十三五”末,已建成8套煤制油、4套煤制天然气、32套煤(甲醇)制烯烃、24套煤制乙二醇示范及产业化推广项目。已形成以山西(蒙西、陕西、山西)和宁夏为核心,以新疆青海为补充,以东部沿海为外延的产业格局,内蒙古鄂尔多斯煤化工基地、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陕西榆林横煤化工基地以及新疆的准东、伊犁、吐哈、和丰等煤化工基地已初具规模。

我国提出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的目标,随着这一愿景的实施,能源领

域将迎来一次根本性调整,现代煤化工行业是排放大户,如何加快减碳已成当务之急。利用煤化工生产替代石油化工业生产的化工产品,需要对H/C原子比进行调整,煤炭的H/C原子比为0.2-1.0,而石油的H/C原子比为1.6-2.0,因此煤气化制甲醇和烯烃、煤液化以及煤间接液化过程中都会有大量的碳以二氧化碳的形式产生。据统计,2019年底,我国现代煤化工产业的原料煤转化量约1.55亿吨标准煤,约占煤炭消费量的5.6%。出于自身结构及反应过程,1吨煤排放2-3吨以上二氧化碳,从原理上来讲这个排放不可避免,未来数亿吨的二氧化碳排放问题将成为产业持续发展最大的约束之一。

值得注意的是,现代煤化工碳排放具有浓度高、排放集中优势。一是煤化工生产中的二氧化碳排放主要是能源使用过程中燃烧排放以及生产过程中的工艺排放两种。燃烧排放主要在加热炉、自备电厂等燃料气、煤燃烧排放,排放的浓度相对较低。

生产过程中的工艺排放主要来自气净化环节,排放浓度比较高,二氧化碳的体积能够达到65%-95%。二是二氧化碳的排放量分布比较集中,并且单个排放源的排放量比较大。大型化工装置的二氧化碳排放量达到百万吨以上,而生产过程排放的二氧化碳量在整个装置的二氧化碳排放量中所占的比例在55%以上,排放源比较集中,使得工业生产过程中的二氧化碳能够得到富集。因此,对二氧化碳进行提纯的投入相对较少,操作相对简单。

在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下,笔者认为,现代煤化工产业减碳应从以下三个方面着手:

一是大力发展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技术推动减排,利用煤基能源化工过程中副产二氧化碳高浓度优势,积极探索CCUS技术,超前部署高效CCS以及二氧化碳驱油等CCUS技术的前沿性研发。积极扩展二氧化碳资源化利用途径与领域,将二氧化碳作为资源加以产业化利

用,推动资源化利用二氧化碳生产高附加值烯烃、甲醇等化工产品。

二是通过现代煤化工和石油化工、可再生能源生产工艺融合减少碳排放。重点研究煤转化、油煤气耦合制燃料和大宗化学品的新路线,推动煤化工和石油化工融合发展。利用现代煤化工基地优势的可再生能源,如太阳能资源、高温核能等制取的低碳氢、耦合煤化工,部分替代煤制灰氢,将大幅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三是从政策层面来讲,应尽快制定煤化工行业达峰目标并制定达峰行动方案,从政策层面倒逼和引导现代煤化工产业低碳转型;应加强管控,针对行业出台更详细的碳达峰、碳中和指南,适时积极参与全国碳交易市场。

(作者供职于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

